

##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2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4日(星期一)至11月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通过公司邮箱(kctap@kxcm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30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网络直播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问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李波、副董事长:PING Peng 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彭丽娟女士  
独立董事:张其秀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具体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同时提供网络直播互动。  
(二)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4日(星期一)至11月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_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在本次活动期间或通过公司邮箱(kctap@kxcm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1-50479130  
邮箱:kctap@kxcm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88105 证券简称:诺唯赞 公告编号:2024-062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6/10,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自2024年6月10日起实施。  
回购股份金额:8,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9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4,301,724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560.79万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0.401367%  
最高回购价格:17.65元/股-28.6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不超过人民币30%股份(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004)。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6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总金额进行调整,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回购股份数量以本次回购完成的回购股份总数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7日、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038)。

截至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9.9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计划达4,301,724股,占公司总股本4,000,010,000股的比例为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65元/股,最高为28.65元/股,累计支付金额为104,011,578.16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4-071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1/28  
回购股份金额: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1月28日至2025年1月27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873,10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4,869.91万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4.7612%  
最高回购价格:14.76元/股-22.9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03元/股(含)股本,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2023年12月30日、2024年5月18日、2024年10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7)、《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回购的最高价为20.58元/股,最低价为20.43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660,505.00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2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4%,购买的最高价为22.97元/股,最低价为14.7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4,466,7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92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2/21  
回购股份金额:4,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1日至2025年2月20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1,218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5,880.96万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4.41127%  
最高回购价格:16.27元/股-30.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6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

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10.6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57元/股(含)”,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08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00元/股,最低价格为6.4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80.9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4-042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4/26  
回购股份金额:7,000万元-13,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4月26日至2025年4月25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5,802,71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94,965.4015万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5.90463140%  
最高回购价格:15.90元/股-17.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7,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和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en)披露的《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和《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7)。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上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6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为2024年6月14日实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未进行回购股份。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802,7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2%,购买的最高价格为17.50元/股,最低价格为15.9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4,965.4015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4-098 转债代码:113648 转债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9/19  
回购股份金额: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18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1,218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53,218.000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6.2718%  
最高回购价格:16.27元/股-30.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6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

集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21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和2024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10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96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回购的最高价为20.48元/股,最低价为18.06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8,992,783.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02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59%,购买的最高价格为20.48元/股,最低价格为16.27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3,218,000.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00557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7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7/11  
回购股份金额:1,512万元-3,024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7月11日至2025年7月10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12,338,346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9,906,451.40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1.7121%  
最高回购价格:19.98元/股-28.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并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也为了保障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9个月,实施期限由2024年5月6日止延长至2025年2月5日止,并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18元/股调整为20元/股(含)。除延长实施期限外,其余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并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鉴于公司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保持不变,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18元/股(含)调整为20元/股(含),按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拟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750万股(含)。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并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也为了保障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9个月,实施期限由2024年5月6日止延长至2025年2月5日止,并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18元/股调整为20元/股(含)。除延长实施期限外,其余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并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鉴于公司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保持不变,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18元/股(含)调整为20元/股(含),按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拟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750万股(含)。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0股。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本次回购已累计回购股份12,338,34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07%,购买的最高价为19.98元/股,最低价为11.7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85,909,622.90元(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日

##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4-077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2/19  
回购股份金额:3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18日至2025年2月17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5,554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30,950.19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41.1818%  
最高回购价格:41.18元/股-7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8.87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关本公

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19日、2024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华勤技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4年6月11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8.8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9.81元/股(含),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429.74万股至472.98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4年6月4日披露的《华勤技术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556,0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409%,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78.31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43.18元/股,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0,950,196.1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8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8.6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及1月20日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1月19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1月20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

见《佳都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年2月1日、3月1日、3月30日、5月1日、6月1日、6月1日、7月2日、8月1日、9月3日、10月9日,公司披露了《佳都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2024-021、2024-022、2024-028、2024-042、2024-050、2024-058、2024-068、2024-07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407,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122%,购买的最高价格为5.20元/股,最低价格为3.5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6,076,205.4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泰赛 公告编号:2024-066 上海永茂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8/28  
回购股份金额:3,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8月28日至2025年8月27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3,60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6,181.56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6.18156%  
最高回购价格:6.18元/股-7.7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永茂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4,000万元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为不超

过人民币12.5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实施“提前实施回购”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3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成交最高价7.72元/股,成交最低价6.7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15,87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286,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成交最高价7.72元/股,成交最低价6.1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600.8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永茂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37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12  
回购股份金额:50,000万元-1,00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3,00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501,624.94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8.7215%  
最高回购价格:18.72元/股-25.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500.00万股(含)且不超过1,000.00万股(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注册并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3.40元/股(含),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4年6月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养元饮品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216,0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22%,购买的最高价为18.72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633,243.74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

##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4-049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8/28  
回购股份金额: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8月28日至2025年8月27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4,014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9,906.79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6.18156%  
最高回购价格:6.18元/股-7.7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4,000万元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为不超

个交易日起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即145元,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上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4年6月21日由不超过人民币14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2.75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2月20日和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杰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4-012、2024-013)和《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及《安杰思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幕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62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06%,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82.7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29.9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096.7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4日

##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禾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6 广东禾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01/25,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金额:2,500万元-3,5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1月25日至2025年1月30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7,30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577.91元  
累计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17.1410%-50.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5,000

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元/股,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和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